

國立東華大學第 2 屆傑出校友

姓名	宋茂生
學歷	◆ 省立花蓮師專畢業(民國 53 年至 58 年)。 ◆ 奧地利莎爾茲堡國立莫札特音樂院肄業(民國 63 年至民國 64 年)。 ◆ 奧地利國立維也納音樂院畢業(民國 64 年至民國 72 年)。 ◆ 聲樂演唱家文憑(民國 72 年 2 月 2 日)。 ◆ 德文藝術歌曲暨神劇演唱家文憑(民國 72 年 2 月 3 日)。 ◆ 歌劇演唱家文憑(民國 72 年 5 月 24 日)。
現職 (退休前職務)	國立東華大學音樂系主任(退休時)。 佛教慈濟功德會北區慈詠隊(原慈濟台北委員合唱團)音樂總監兼指揮。
經歷	◆ 民國 72 年 9 月至 92 年 6 月受聘國立台灣藝術大學音樂系兼任講師，副教授，教授。 ◆ 民國 72 年 9 月至 75 年 6 月受聘台南家專〔今台南應用科技大學〕音樂系兼任講師。 ◆ 民國 73 年 2 月至 75 年 6 月受聘實踐家專〔今實踐大學〕音樂系兼任講師。 ◆ 民國 73 年 2 月至 75 年 6 月受聘台北市立師專〔今台北市立大學〕音樂系兼任講師。 ◆ 佛教慈濟功德會北區慈詠隊(原台北委員合唱團)音樂總監兼指揮，自民國 78 年迄今。 ◆ 民國 76 年 2 月受聘省立花蓮師範專科學校專任講師。 ◆ 民國 78 年 8 月升等副教授。 ◆ 民國 81 年 8 月升等正教授。 ◆ 民國 80 年至 90 年及民國 91 年至 96 年擔任國立花蓮教育大學音樂教育研究中心主任。 ◆ 民國 81 年至 82 年擔任國立花蓮教育大學首任音樂教育系主任。 ◆ 民國 85 年至 91 年擔任第三、四任國立花蓮教育大學音樂教育系主任。 ◆ 民國 92 年至 98 年擔任第七、八任國立花蓮教育大學及至合併後國立東華大學音樂系主任。
傑出事蹟	◆ 民國 74 年 10 月 27 日省立花蓮師專第三屆傑出校友。 ◆ 民國 78 年 5 月受慈濟證嚴法師之託，義務組訓慈濟台北委員合唱團(今更名為慈濟北區慈詠隊)迄今。 ◆ 民國 78 年 8 月著作「氣功與聲樂呼吸」獲國科會甲類研究獎助十萬元台幣。 ◆ 民國 80 年 1 月 11 日於花蓮慈濟醫院大廳舉辦"為慈濟而唱"演唱會，並獨捐十萬元予慈濟醫療基金。 ◆ 民國 80 年 10 月 26 日受美國慈濟基金會之邀，率領慈濟台北委員合唱團赴美參加佛教行者馮馮於加州 Pasadena 學院禮堂舉辦之音樂會，擔任合唱團指揮及獨唱，協助募款約一千萬美元。 ◆ 民國 81 年 8 月著作「合唱教學研究」獲國科會甲類研究獎助十萬元台幣。

	◆ 民國 87 年 10 月 28 日，帶領慈濟台北委員合唱團於台北市中信新舞台演奏廳，舉辦[雨露甘泉訴清音，把愛邀向人間]慈善音樂會，擔任獨唱及合唱指揮，為慈濟募款二千多萬元台幣。 ◆ 民國 92 年 3 月 28 日行政院新聞局第 14 屆金曲獎傳統暨藝術音樂類以[奇妙的和諧]著名男高音歌劇詠嘆調專輯獲最佳演唱入圍獎。
得獎感言	感恩當年政府師範公費制度的德政，讓家境清寒自幼失怙的我，有升學的機會。五年的師範專業薰陶，使我發現自己的聲樂潛能及興趣所在。感謝花師教我學會勇敢追夢與堅持理想，尤其在花師讓我遇見人生的另一半羅玉蘭，我們是同屆同學。在音樂老師指派下，由她擔任我參加花蓮縣成人組歌唱比賽的鋼琴伴奏，連續四年皆獲第一名，從此生命有了彩色。 當年師專生被限制不得報考及插班大學，幸好留考並無此規定，尤其得知西歐大學免學費後，深深地感謝上帝為我開了一扇窗。在妻子的支持與鼓勵之下，回台北上聲樂課並到補習班修習德，法，西，義等語言課程，積極準備赴歐升學。 1974 年秋考入奧地利莎爾茲堡國立莫札特音樂院，為求更精進，第二年考入國立維也納音樂院。該校不愧名列世界著名音樂院之一，它的入學難畢業更難。當年入學時各國聲樂學生約二十人左右，畢業時只剩下兩人。每次升級考試只有通過與沒通過兩種，沒通過就退學。 鑑於維也納八年的學制，妻子辭去台灣教職前來相助，兩人一起半工半讀，待穩定後再接女兒過來一家團聚。民國 72 年秋畢業返國，開始繁忙的演唱及教學行程。76 年受鮑家駒校長力邀返母校任教，下鄉輔導時發現花蓮地區中小學音樂教師嚴重缺乏，更少有音樂進修管道。80 年建議當時校長陳迺臣先生成立音樂教育研究中心，積極培訓有興趣擔任音樂教學的國小老師。連續數年辦理奧福，高大宜，達可羅茲教學法及直笛教學研習班。在教材研發方面，於 84 年 7 月招訓全國 40 名國中小學教師為期 2 週[原住民音樂鄉土教材資料蒐集方法與實習]暑期班。並陸續出版阿美族民謠 100 首，布農族民謠合唱直笛伴奏曲集，泰雅族母語民謠集及原住民地區國民中小學合唱曲集(一，二)共五種原民音樂教材。 民國 81 年擔任剛成立的音樂教育系主任，抱著戰戰兢兢的態度，深怕辜負師生們的期望。每天早上 8 點鐘進音樂館從事教學及處理公務，晚上 11 點才回宿舍。由於音樂館地處偏僻，學生晚間練琴安全尤其重要，因此我的練唱時間便挪到閉館後的晚上九點半到十一點。 師院新設音樂系是重大且繁瑣的工程，除原有聲樂，鋼琴及理論作曲之外，尚需增加管樂，弦樂，擊樂等。在增聘數十位兼任教師之員額及交通補助費，都是不斷爭取與遊說的角力過程，而成立交響樂團，更是長期策略與耐心的大考驗。系所聘任教師時，也須同時考慮幫助全校性的社團，如國樂社，管樂社及合唱團的訓練發展以為回饋。感謝多年來在同仁們合作與協助之下，交響樂團已茁壯成型，如今堪稱為東華之寶。 接受東華大學傑出校友的推薦是不忘花師的栽培，更感謝東華頒給我傑出校友。希望花師人勇敢追夢堅持理想的精神能匯入東華，期待花師與新的東華大學共榮。